

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5年12月22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进行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。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12月12日以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。本次会议采用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许金开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公司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审议，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

与会监事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，符合财政部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，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。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；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